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上午9:00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上海行政总部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》；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2025年8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；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于2025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于2025年8月29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25-065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